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新释新解丛书

票据法 及配套规定新释新解



根据最新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法规、
行政法规、行政解释编写 [第2版]

主编 李国光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责任编辑 辛言 高林 建中

装帧设计 新宇 迈上

李国光，男，最高人民法院咨询委员会副主任，二级大法官、原副院长；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委员；上海交通大学法学院教授，国家法官学院、中国政法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复旦大学法学院等院校兼职教授。

早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历任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副院长，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兼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副院长。曾当选为党的十四大代表、十五届中纪委委员。

出版《中国司法制度概论》、《经济法讲座》、《中国民事审判》、《知识产权诉讼》等十余部法学著作。

■ 本书以该法施行以来的司法实践和理论研究为基础，以该法及配套规定为主干，以其他法律中的有关规定为补充，全面系统地阐述了该法及其配套法律、法规、立法解释、司法解释、行政解释的原意及其相互关系，着重解决司法实践中热点、疑点、难点问题的法律适用和有关实务问题。

■ 本书既凝结了理论研究中较为一致的观点，又反映出执法实务中的具体解决办法，综合了司法实践和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系目前系统研究与阐释该法的最新之作。

■ 本书由最高人民法院和司法实务界、理论界参与或熟悉立法及其配套规定起草、讨论的有关专家撰写。

ISBN 7-80056-977-2



0 1 >

9 787800 569777

ISBN 7-80056-977-2 / D·1049

定价：76.00 元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新释新解丛书

票据法 及配套规定新释新解



根据最新司法解释和相关法律法规、
行政法规、行政解释编写 [第2版]

主 编 李国光
副主编 陈春华 崔建玲 邓伟

人民法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票据法及配套规定新释新解/李国光主编. -2 版.
-北京: 人民法院出版社, 2006. 5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新释新解丛书)
ISBN 7-80056-977-2

I. 票… II. 李… III. 票据法-法律解释-中国
IV. D922. 28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24520 号

票据法及配套规定新释新解

主编 李国光

责任编辑 辛言 高林 建中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 27 号(100745)
电 话 (010)85250579(责任编辑)
85250516(出版部) 85250558 85250559(发行部)
网 址 <http://courtpress.chinacourt.org>
E - 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A5
字 数 1000 千字
印 张 34. 125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2 版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056-977-2/D·1049
定 价 76.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票据是市场经济的产物，它具有支付、汇兑、结算和信用功能，对加速资金周转，提高社会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商品流通、及时清结债务、规范商业信用、减少现金流通、节省流通费用具有积极作用。

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于1995年5月10日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决定》。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制度的一件大事，它对规范票据行为、保障票据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市场交易信誉和社会经济秩序，促进市场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票据法施行以来，中国人民银行经国务院批准，发布了《票据管理实施办法》，其后，中国人民银行又根据票据法和《票据管理实施办法》的规定制定了《支付结算办法》等一系列行政规章，最高人民法院为在司法实践中贯彻票据法，也发布了《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为了准确理解票据法及其配套规定的原意及相互关系，并在票据实践和司法实践中正确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和实务、理论界的有关同志，以票据法的金融实践、司法实践和理论研究为基础，以票据法、《票据管理实施办法》、《支付结算办法》、《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为主干，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共同撰写了这本《票据法及配套规定新释新解》。本书系《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新释新解丛书》之一。

本书综合了票据法公布施行以来金融实践、司法实践和理论研究的最新成果，系当今我国系统研究和阐释这一法律及其配套规定的最新之作。本书将《票据管理实施办法》、《支付结算办法》、《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置于相应票据法条文之后，一并解释，更增加了本书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希望本书能够为广大金融工作者、司法工作者和律师正确适用法律、为广大公民和法人依法使用票据，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起到应有的指导、参考和借鉴作用。

作者谨识

二〇〇六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本章概要】	(1)
第一条 (立法宗旨)	(21)
第二条 (适用范围)	(24)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4)
第三条 (票据活动的基本原则)	(32)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3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2)
第四条 (票据行为、票据权利与票据责任)	(35)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6)
第五条 (票据代理)	(4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49)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节录)	(49)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	

	题的意见(试行)》(节录)	(51)
第六条	(非完全行为能力人签章的效力)	(6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61)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节录)	(61)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 题的意见(试行)》(节录)	(62)
第七条	(票据签章)	(74)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75)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75)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施行〈中华 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有关问题的 通知》(节录)	(76)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77)
第八条	(票据金额的记载)	(83)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83)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施行〈中华 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有关问题的 通知》(节录)	(8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85)
第九条	(票据的记载事项及其更改)	(88)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89)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施行〈中华 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有关问题的 通知》(节录)	(89)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89)
第十条	(票据关系与其基础关系的关系) …… (97)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9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98)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完善票据业务 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节录) …… (99)
第十一条	(无对价的票据取得) …… (114)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115)
第十二条	(恶意或重大过失取得票据的效力) …… (11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118)
第十三条	(票据抗辩) …… (127)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127)
第十四条	(票据的伪造和变造) …… (14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142)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143)
第十五条	(票据丧失及其救济) …… (153)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 (153)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154)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施行〈中华 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有关问题的 通知》(节录) …… (15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156)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节录) (15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节录) (159)

第十六条 (票据权利的行使与保全) (18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186)

第十七条 (票据时效) (191)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192)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节录) (192)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通则〉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节录) (193)

第十八条 (票据的利益返还请求权) (204)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204)

第二章 汇 票

【本章概要】 (211)

第一节 出 票

【本节概要】 (225)

第十九条 (汇票的概念和种类) (229)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30)

第二十条 (出票的概念) (24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40)
第二十一条 (出票行为的有效条件)	(244)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244)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44)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245)
第二十二条 (汇票的绝对应记载事项及其效力)	(25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5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251)
第二十三条 (汇票的相对应记载事项及其效力)	(26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61)
第二十四条 (不生票据法上效力的记载事项及其效 力)	(265)
第二十五条 (付款日期的记载)	(267)
第二十六条 (汇票出票的效力)	(274)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74)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274)

第二节 背 书

【本节概要】	(278)
第二十七条 (汇票权利转让)	(288)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288)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28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290)
第二十八条 (粘单)	(299)

第二十九条	（背书的记载事项）	(301)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01)
第三十条	（记名背书）	(30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05)
第三十一条	（背书的连续）	(31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1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11)
第三十二条	（后手及其责任）	(315)
第三十三条	（附条件背书、部分背书、分别背书的效力）	(318)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19)
第三十四条	（背书人的禁止背书及其效力）	(324)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24)
第三十五条	（委托收款背书和质押背书及其效力）	(32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28)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节录)	(329)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 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节录)	(332)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完善票据业务 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节录)	(333)
第三十六条	（期后背书及其效力）	(35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50)
第三十七条 (背书的效力)	(354)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54)

第三节 承 兑

【本节概要】	(357)
第三十八条 (承兑的概念)	(362)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36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63)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开办银行 承兑汇票业务管理的通知》	(363)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办理银行汇票 及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有关问题的通 知》	(366)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城市信用合作 社和农村信用合作社开办银行承兑 汇票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	(368)
第三十九条 (提示承兑的概念及定日付款、出票后定 期付款的汇票的提示承兑期间)	(373)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73)
第四十条 (见票后定期付款汇票的提示承兑期间及在 提示承兑期间未提示承兑的效力)	(377)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378)
第四十一条 (付款人的承兑期间)	(379)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80)
第四十二条 (承兑的记载)	(383)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383)

- 第四十三条** （附条件承兑的效力）……………（386）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387）
- 第四十四条** （承兑的效力）……………（389）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完善票据业务
 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节录）……………（389）

第四节 保 证

- 【本节概要】**……………（393）
- 第四十五条** （汇票保证及保证人的资格）……………（397）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397）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39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398）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节录）
 ……………（39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
 民共和国担保法〉若干问题的解释》
 （节录）……………（403）
- 第四十六条** （汇票保证的记载事项和记载方法）……………（425）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42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425）
- 第四十七条** （未载事项的推定）……………（431）
- 第四十八条** （票据保证的限制）……………（432）
- 第四十九条** （票据保证人的票据责任）……………（434）
- 第五十条** （保证人和被保证人的连带责任）……………（436）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437）
- 第五十一条** （共同保证人的连带责任）……………（442）

第五十二条	(保证人的追索权)	(446)
-------	-----------------	-------

第五节 付 款

【本节概要】	(450)
第五十三条 (提示付款)	(457)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457)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45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460)
第五十四条 (付款人即时足额付款的义务)	(468)
第五十五条 (持票人的签收)	(471)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471)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471)
第五十六条 (受托收款银行和受托付款银行的责任)	(477)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477)
第五十七条 (付款人的审查义务及其过错责任)	(479)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479)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479)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481)
第五十八条 (期前付款)	(49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492)
第五十九条 (付款的币种)	(495)
第六十条 (付款的效力)	(496)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496)

第六节 追 索 权

【本节概要】	(499)
第六十一条 (追索权的发生)	(51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1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10)
第六十二条 (追索权的行使)	(519)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519)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19)
第六十三条 (拒绝证明的代替——其他有关证明)	(530)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53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3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30)
第六十四条 (拒绝证明的代替——法院司法文书、行 政处罚决定)	(532)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33)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略)	(533)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略)	(533)
第六十五条 (追索权的丧失)	(535)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3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35)

第六十六条	（拒绝事由的通知）	(537)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38)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38)
第六十七条	（拒绝事由通知的记载）	(542)
第六十八条	（追索权的效力）	(543)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44)
第六十九条	（追索权的限制）	(547)
第七十条	（追索金额）	(550)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55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5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51)
第七十一条	（再追索及再追索金额）	(555)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55)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556)
第七十二条	（被追索人清偿债务的效力）	(558)

第三章 本 票

【本章概要】	(562)	
第七十三条	（本票及其范围）	(566)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66)
第七十四条	（出票人的资格）	(572)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57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73)
第七十五条	（本票的绝对应记载事项）	(578)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78)

第七十六条	（本票的相应记载事项）	（583）
第七十七条	（见票的效力）	（585）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85）
第七十八条	（付款期限）	（592）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592）
第七十九条	（逾期提示见票的法律后果）	（593）
第八十条	（汇票有关规定对本票的准用）	（593）

第四章 支 票

【本章概要】		（596）
第八十一条	（支票的概念）	（604）
	〔相关规定〕《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604）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05）
第八十二条	（支票存款帐户的开立）	（610）
	〔相关规定〕《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610）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10）
	〔相关规定〕《银行帐户管理办法》	（610）
	〔相关规定〕《行政事业单位预算外资金银行账 户管理的规定》	（616）
	〔相关规定〕《中央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暂行 办法》	（618）
	〔相关规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执行 《中央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暂行 办法》的补充通知	（626）
第八十三条	（现金支票与转帐支票）	（634）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35）
	〔相关规定〕《现金管理暂行条例》	（635）
	〔相关规定〕《现金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	（640）

第八十四条	（支票的绝对应记载事项）	（653）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54）
第八十五条	（支票金额的授权补记）	（657）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57）
	〔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657）
第八十六条	（收款人名称的授权补记与支票的相对应 记载事项）	（662）
第八十七条	（支票资金关系与空头支票的禁止）	（664）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64）
	〔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664）
第八十八条	（支票的签章）	（668）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68）
	〔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668）
第八十九条	（支票出票的效力）	（670）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70）
第九十条	（支票的付款日期）	（674）
第九十一条	（提示付款期限）	（675）
	〔相关规定〕《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675）
第九十二条	（支票付款的效力）	（680）
第九十三条	（汇票的有关规定对支票的准用）	（682）

第五章 涉外票据的法律适用

【本章概要】		（687）
第九十四条	（涉外票据及其法律适用）	（689）
第九十五条	（国际条例和国际惯例的适用）	（703）

附：汇票和本票统一法公约..... (708)

附：支票统一法公约..... (725)

附：联合国国际汇票与国际本票公约..... (736)

第九十六条 (票据行为能力的准据法) (763)

第九十七条 (票据形式的准据法) (767)

第九十八条 (票据行为的准据法) (770)

第九十九条 (票据追索权行使期限的准据法) (773)

第一百条 (票据权利保全的准据法) (775)

第一百零一条 (票据权利保护的准据法) (777)

第六章 法律责任

【本章概要】 (779)

第一百零二条 (票据欺诈行为的刑事责任) (78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782)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783)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录) (783)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支付结
 算管理保障银行和客户资金安全
 的通知》 (785)

第一百零三条 (票据欺诈行为的行政责任) (804)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804)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804)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805)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略)
 (805)

 [相关规定] 《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 (805)

第一百零四条	（票据业务中玩忽职的法律责任） ……	(822)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	(822)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823)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823)
	[相关规定] 《金融违法行为处罚办法》(节录) ……………	(823)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节录) ……	(824)
第一百零五条	（付款人故意压票的法律责任） ……	(830)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	(83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830)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831)
第一百零六条	（违反本法的民事责任） ……	(833)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	(833)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	(833)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略) ……………	(834)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 题的意见(试行)》(略) ……	(834)

第七章 附 则

【本章概要】 ……	(843)	
第一百零七条	（期限的计算） ……	(845)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	(845)
	[相关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节录)	

.....	(846)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 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若干问 题的意见(试行)》(节录)	(846)
第一百零八条 (票据及其凭证的格式与印制)	(850)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85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851)
[相关规定] 《有价单证及重要空白凭证管理办 法》	(852)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调整票据、 结算凭证种类和格式的通知》	(856)
第一百零九条 (实施办法的制定)	(859)
[相关规定]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节录)	(860)
[相关规定] 《支付结算办法》(节录)	(860)
[相关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严格执行支 付结算业务收费标准的通知》	(861)
第一百一十条 (生效日期)	(862)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 案件若干问题的决定》(节录)	(862)
[相关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认真学习、贯 彻票据法、担保法的通知》	(863)

常用票据法律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	(867)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有关 问题的通知	(881)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票据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885)
票据管理实施办法	(895)

支付结算办法·····	(899)
支付结算会计核算手续 (节录) ·····	(941)
支付结算业务代理办法·····	(965)
商业汇票承兑、贴现与再贴现管理暂行办法·····	(972)
银行汇票业务准入、退出管理规定·····	(977)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完善票据业务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	(980)
电子支付指引 (第一号) ·····	(983)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印发《小额支付系统业务处理 办法 (试行)》、《小额支付系统业务处理手续 (试行)》、 《中国现代化支付系统运行管理办法 (试行)》的通知·····	(990)
电子银行业务管理办法 ·····	(1052)
主要参考书目 ·····	(1067)
后 记 ·····	(1069)

第一章 总 则

【本章概要】

本章从第1条至第18条，共18条，规定票据法的一般问题。

一、票据法的立法宗旨、适用范围及基本原则（第1~3条）

（一）票据法的立法宗旨

所谓票据，是指出票人依据法律规定发行的，由自己承诺无条件支付或委托他人无条件支付一定金额的特种有价证券。所谓票据法，是指调整票据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票据法是民法的特别法，具有强行性和技术性，其立法宗旨为：规范票据行为，保护票据活动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

（二）票据法的适用范围

票据法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票据活动。本法所称票据，是指汇票、本票和本票。

1. 汇票

本法规定：汇票是出票人签发的，委托付款人在见票时或者在指定日期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据此定义，汇票的概念主要包括了6项内容：（1）汇票是出票人签发的；（2）是委托他人支付的；（3）支付应是无条件的；（4）票面金额应为确定；（5）支付应在见票时或者在指定日期进行；（6）应支付给收款人或持票人。

2. 本票

本法规定：本票是出票人签发的，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据此定义，本票的概念也主要包括了6项内容，除承诺由自己进行支付和见票即付之外，其他四项内容均与汇票相同。因此，本票与汇票的基本区别在于：本票是已付或自付证券，汇票是委托或委付证券。

3. 支票

本法规定：支票是出票人签发的，委托办理支票存款业务的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据此定义，支票的概念同样包括了6项内容，但在二项内容上与汇票不同：其一，支票虽然也是委付证券，但付款人仅限于办理存款业务的金融机构；其二，支票限于见票即付，没有其他付款日期；其他内容，则与汇票相同。因此，支票是委托特定付款人见票即付的证券。

（三）票据法的基本原则

依本法规定，票据活动应当符合法律和社会公共利益。

在我国，法律包括宪法和其他法律、法规。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规定了我国的社会制度、国家制度、国家机关的组织 and 活动的基本原则以及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在我国的法律体系中，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宪法中所规定的各项基本制度，票据活动必须遵守。其他法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所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票据活动必须予以遵守，对票据当事人来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法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这是因为，票据基础关系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需要按照民法通则和合同法来确定；票据丧失的补救和票据权利的民事保护，必须按照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票据的违法犯罪行为，应当按照刑法的规定处理。因此，在票据活动中，不仅需要遵守票据法的规定，而且还需要特别遵守上述法律的规定，如违反了这些法律，有可能导

致违法当事人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责任或刑事责任。当然，承担这些法律责任，并不排除当事人按票据法的规定承担票据责任，因为票据关系与票据的基础关系是分离的。行政法规是国务院根据宪法、法律制定或批准的条例、办法、规定、决议、命令等规范性文件。由于行政法规普遍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进行的各种活动，因此票据活动毫无例外应当予以遵守。票据活动的当事人违反行政法规，仍然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也需要按票据法的规定承担票据责任。

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社会公共利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由于我国实行的是社会主义公有制，公共财产归全体人民所有，因此从经济学的角度讲，社会公共利益主要体现为全体人民共同的财产利益。我国宪法明确规定：社会主义公共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因此，在票据活动中，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票据侵犯和骗取公有财产。另一方面，在我国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建立良好的经济秩序，为各类市场参与主体提供平等的法律保护，也是社会公共利益的必然要求和反映。从这一点出发，票据当事人在签发和使用票据时必须严格遵循本法的各项规定，不得利用票据扰乱社会经济秩序，侵犯票据权利人的利益。从本法的规定来看，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也必然是违反法律的行为。因此，如果票据当事人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的，应当依法承担有关责任。

二、票据关系及其基础关系（第10条）

（一）票据关系

有关票据的法律关系，基本上可以分为两类：票据关系和票据的基础关系。

基于票据行为而发生的票据法律关系，简称为票据关系。根据票据行为的不同，票据关系主要可以划分为：票据发行关系、票据背书转让关系、票据承兑关系、票据付款关系、票据保证关系等。

（二）票据的基础关系

票据的基础关系，是指民法所规定的，与票据密切相关的，但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www.docsriver.com 商家 本本书店
内容不排斥 转载、转发、转卖 行为
但请勿去除文件宣传广告页面

若发现去宣传页面转卖行为，后续广告将以上浮于页面形式添加

www.docsriver.com 定制及广告服务 小飞鱼
更多**广告合作及防失联联系方式**在电脑端打开链接
<http://www.docsriver.com/shop.php?id=3665>



不是基于票据行为所直接产生的法律关系，主要包括三种：票据的原因关系、票据的预约关系、票据的资金关系。这些法律关系虽然主要适用于民法规定，但票据基础关系与票据关系的分离关系和牵连关系也是票据法的基本原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1. 票据原因关系

票据当事人之间发行或转让票据，必有一定的原因，作为票据发行或转让原因而发生的法律关系，称为票据原因关系。

2. 票据预约关系

票据授受的当事人，在发行票据之前，对票据的种类和票据记载内容等所达成的合意，以及背书转让之前，对背书的记载事项等所进行的约定等，称为票据预约合同，由此而产生的法律关系为票据预约关系。

3. 票据资金关系

汇票和支票均为委付证券，其付款人不是票据授受的当事人，本来没有替出票人向持票人进行票据付款的义务，付款人之所以替出票人付款，主要是因为出票人与付款人之间的资金关系。

本法第10条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对价。这是有关票据关系及其基础关系的规定的规定。

三、票据行为（第4条～第9条、第11条～第12条、第14条）

（一）票据行为概述

票据行为，其概念有广义狭义之分。狭义的票据行为，仅指以承担票据责任的法律行为，主要包括：出票、背书、承兑、保证等，一般所称的票据行为，大多指的是狭义的票据行为。广义的票据行为，除包括狭义的票据行为之外，还包括了付款行为；付款行为虽然不是以承担票据债权债务为目的的行为，但却是消灭票据债务的行为，并与票据债权的实现直接相关，所以将其包括在广义票据行为的概念中。

本章规定了票据行为的文义性和独立性。

1. 票据行为的文义性

票据行为的意思表示以票据上记载的文字意义而确定，即使该文字记载与事实不符，仍以票据文义来认定意思表示，一般不允许当事人以票据以外的证明方法对票据文义予以更正或补充，这种性质称为票据行为的文义性。票据行为的文义性产生二项法律效果：（1）当事人不得以票据没有记载的内容或不生票据效力的记载内容主张权利；（2）限制了票据的解释原则。关于民事法律行为的意思表示，一般以探求当事人的真实意思为原则，票据行为的文义性，限制了以票据以外的其他事实或证据来探求当事人意思的解释方法。与一般民事法律行为的意思表示的解释原则不同，票据行为的解释原则主要有三项：第一，外观解释原则，凡票据行为，如已完备法定形式，即使与实际不符，不影响票据行为的效力；其二，客观解释原则，票据行为应依票据上记载的文字意义进行客观判断，不得以其他事实或证据来任意变更或补充票据文义；其三，有效解释原则，解释票据行为，应在票据文义的基础上尽可能进行有效解释。

2. 票据行为的独立性

票据上的票据行为，由于票据的流通，大多是二个及其以上的票据行为，例如在最简单的票据关系中，也必须有出票行为和付款行为。在同一张有效票据上所进行的各个票据行为都独立产生效力，不受其他票据行为的影响，这种性质称为票据行为的独立性。民事法律行为的一般原则是：作为前提的行为如果无效，其后的行为也应无效，后一行为依附于前一行为，例如：原合同无效，再转让后合同的行为也无效。票据行为不适用这一原则。票据行为的独立性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1）无行为能力人或限制行为能力人在票据上签章的，其签章无效，但是不影响其他签章的效力；（2）票据的伪造或票据上签章的伪造，不影响票据上其他真实签章的效力；（3）票据上被保证人的债务无效的，保证人的票据保证仍然有效；（4）无权代理的人在票据上签章的，自负票据责任；越权代理人在

票据上签章的，对越权部分，自负票据责任。票据行为的独立性，主要出于二个原因：其一，各票据行为是在同一张票据上进行，但是发生票据行为的原因关系是各自独立的，虽然票据流通，但票据原因关系并不连续，各个票据行为实质上是独立进行的；其二，票据具有流通性，如果因流通中的某一个票据行为而使其他票据行为无效，必然影响票据的流通性和扩散交易危险；而各个票据行为独立，能够切断票据行为无效的危险波及，保障票据的流通性和交易安全。

（二）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

票据行为的要件分为基本二类：实质要件和形式要件。票据行为是一种民事法律行为，应具备民事法律行为的一般要件，即民事行为的权利能力、行为能力和意思表示等，这些即被称为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一般而言，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适用于民法关于法律行为的一般原理，本法不作重复规定。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一般简称为票据能力。票据能力因自然人和法人的区别而有所不同。

1. 自然人的票据能力

自然人的权利能力，一般始于出生，终于死亡；但在法律宣告的死亡中，如果被宣告死亡人仍实际生存时，其权利能力仍然存在。按照行为能力标准，自然人可以区分为完全行为能力人、无行为能力人和限制行为能力人等三种；一般而言，完全行为能力人的票据行为是有效行为；无行为能力人的票据行为是无效行为；限制行为能力人的单独行为是无效行为，但是经法定代理人允许或承认的行为是有效行为；在限制原因消灭后，原限制行为能力人对以前的民事行为予以承认时，以前限制行为能力时期所为的民事行为可以经承认而转为有效。

2. 法人的票据能力

法人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相一致，始于法人成立，终于法人解散。与自然人不同，法人的权利能力一般应受法人性质、法人章程和经营范围的限制，法人的行为能力应受权利能力范围的限制，但是，票据为无因证券，法人章程或经营范围的限制，不易为法人之

外的其他人所知悉，所以在票据法实践中，对法人权利能力范围之外的法人票据行为，一般仍认定为应由法人负责。

3. 意思表示

意思表示也是票据行为的实质要件之一，民法中有关意思表示的规定，一般仍适用于票据行为。但是，关于意思表示瑕疵时的民法规定是否应适用于票据行为，则有不同认识。一种观点认为：应限制适用民法规定，票据行为因意思表示瑕疵而产生的无效或可撤销的效果，应仅限于在直接当事人之间适用，或对恶意取得票据的情形适用，对善意取得票据的情形则不应适用。另一种观点认为：意思表示瑕疵中的心中保留、虚伪表示和欺诈等民法原理，是基于意思表示主义原则而确立的规则，所以应适用于票据行为；而错误和强迫的规定，是基于意思主义原则所确立的规则，如果允许适用于票据行为，即：在强调错误和强迫的票据行为即使无效和撤销，也不能对抗善意第三人的基础上适用民法的规定；主张票据行为的意思表示即使有错误和强迫的情形，也只能实行人的抗辩，而不能对抗善意持票人。

(三) 票据行为的形式要件

票据为要式证券，票据行为是一种要式行为，除具备实质要件外，还必须依票据法规定的一定方式进行，才能产生票据效力，票据法规定的票据行为的一定方式，称为票据行为的形式要件。票据行为的形式要件主要有四个：记载事项、记载格式、签章、交付等。

1. 票据记载事项

票据为文义证券，票据上的记载事项，依票据法的规定，有不同的效力，依据效力的不同，可以将记载事项分为四种：应记载事项、得记载事项、不产生票据效力的记载事项、不得记载事项等。

(1) 应记载事项。票据法规定票据应当记载的事项，为应记载事项，也可称为必要记载事项，可再分为两种：绝对必要记载事项和相对必要记载事项。①绝对必要记载事项。票据法规定票据上应记载，如果不记载可因而使票据无效的记载事项，为绝对应记载事项，

例如：确定金额的记载，票据上如不记载确定金额的，票据无效，因此，确定金额为票据的绝对对应记载事项。②相对必要记载事项。票据法规定应该记载，如果不记载，应依法律规定的方法予以确定，但票据并不因此项记载欠缺而无效的记载事项，为相对必要记载事项，例如：票据应记载到期日，未记载，视为见票即付，因此，到期日为票据的相对必要记载事项。

(2) 得记载事项。票据法不强制当事人必须记载，而是允许当事人自由选择，不记载时，不影响票据效力，记载时，产生票据效力的事项，为得记载事项，例如：禁止转让事项，不记载时，该票据可以背书转让，记载时，该票据不能背书转让。

(3) 不具有票据效力的记载事项。票据法规定虽在票据上记载，但不具有票据效力，记载事项，为不具有票据效力的记载事项。所谓不具有票据效力，是指票据上记载该事项时，该事项对票据关系没有约束力。

(4) 不得记载事项。票据法规定不可以在票据上记载的事项，为不得记载事项。可分为两种：①记载可使票据无效的事项，指票据法规定，一经记载可因此而使票据无效的记载事项，所以也称为有害记载事项。例如，票据记载金额应确定，票据金额记载不确定的，该票据无效。②记载本身为无效事项，指票据法规定“其记载无效”或“其记载视为无记载”的记载事项，又称为无益记载事项，例如，支票限于见票即付，另行记载付款日期的，该记载无效，但该支票仍然有效。

记载无效事项，在该记载不影响整个具体票据的效力和该事项自身不具有票据效力的方面，与不具有票据效力的记载事项相类似，但是，记载无效事项，不仅不产生票据效力，而且不产生任何效力；不具有票据效力的记载事项，则可以或可能产生其他法律关系的效力。二者相比，有明显不同。所以，应注意将二者予以区分。

2. 签章

票据行为人签章是票据的绝对对应记载事项之一。签章也是票据